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19
聯絡人：蔡秀玲
電 話：(02)77365662

受文者：朝陽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020078217C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、作業要點 (0078217CA0C_ATTCH14.pdf、
0078217CA0C_ATTCH15.doc , 共2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修正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命題作業要點」，並將名稱修正為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命題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2年6月24日以臺教師(二)字第1020078217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要點修正，適用於自103年度起參加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之考生，請務必轉知師資生知悉，以維護其權益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網站 - 「法令規章」 - 「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」 「行政規則」處下載 (網址：
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/index.aspx?MenuType=10,11&PageCount=10>) 。

正本：各師資培育之大學

副本：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法制處、綜合規劃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102/06/24
09:44:39